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SHENGTANG HOLDINGS LIMITED**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3)

## 溢利最新資料

### 有關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

本公告乃由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的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2021財年」)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將錄得(i)2021財年的綜合虧損淨額增加不低於70%(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相比)；及(ii)經調整溢利淨額增加不低於75%(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相比)。

根據董事會當前可獲得的資料，董事會認為：

- (a) 綜合虧損淨額的增加主要是由於經調整項目的增加，其包括(i)與本公司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有關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ii)與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界定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而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以權益結算及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iii)上市開支(統稱「經調整項目」)。

(b) 經調整溢利淨額(由本集團界定為虧損淨額扣除(a)所述的經調整項目的影響後)的增加主要是由於現有醫療機構的收入持續快速增長所致。

董事會謹此強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界定「經調整溢利淨額」。董事會認為，通過消除經調整項目的影響，「經調整溢利淨額」將為有意投資者及其他人士了解及評估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提供有用資料，經調整項目為本集團的非經營或非經常性開支。特別是，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指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其已在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上市後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董事會預計不會於2021財年後就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確認任何進一步虧損。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於2021財年的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代表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當前可獲得的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數字或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或者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於2021財年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出入。謹請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細閱本集團於2021財年的年度業績公告，預計其將於2022年3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GUSHENGTANG HOLDINGS LIMITED**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涂志亮

香港，2022年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涂志亮先生，非執行董事蔣曉冬先生、HUANG Jingsheng先生、徐永久先生、劉康華先生及高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旭女士、李鐵先生及吳太兵先生。